

证券代码：838522

证券简称：大力人良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上海大力人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 月 23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1 月 8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胡李宏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开、召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及决定事项，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内银行借款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6 年业务开展的需要，公司（包括子公司）拟向多家银行申请合计为 1000 万元（含本数）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即有效期内任何时点融资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以上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商业票据贴现、银行保函等各种贷款及贸易融资业务。

授信的担保方式可能涉及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关联方提供担保，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反担保等，具体授信额度及担保方式内容以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或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以及担保方式为限。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规定，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无偿担保属于挂牌公司单方面受益的行为，可免予按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和披露。

公司授权董事长胡李宏全权代表公司办理各项授信手续的签批工作和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新《公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关于新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

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新《公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关于新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情况	是否提交股东会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是
4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是
5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是
6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是
7	利润分配制度	修订	是
8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是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新《公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关于新配套全

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情况	是否提交股东会
1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修订	否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于 2026 年 2 月 9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上海大力人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上海大力人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3 日